

浮梁县科学技术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22年度)

一、部门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责职能，组织架构、人员及资产等基本情况。

1、主要职责职能：①、在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的框架内，组织编制全县科技发展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②、负责组织制订实施全县各类科技计划和重大科技专项与工程，负责统筹协调基础研究、应用技术研究和社会公益性技术研究以及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重大关键技术攻关，推动全县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提高全县科技创新能力。③、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科技重大专项实施中的方案论证、综合平衡、评估验收和制定相关配套政策，对科技重大专项实施中的重大调整提出意见。④、负责编制县级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科技基地计划，指导市级以上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科技基地的建设，负责科技金融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重大创新基地建设、科研条件保障的规划和政策、措施，推进科技基础条件平台建设和科技资源共享。⑤、负责高新技术发展及产业化工作，推荐和指导高新技术企业申报。指导和协调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等科技园区建设相关工作，组织实施县高新技

术产业化重大项目。⑥、贯彻落实科技促进农村发展的方针政策,制订相关重要措施和办法,协调农村科技体系建设,组织科技促进现代农业发展的关键技术攻关和成果示范,促进以改善民生为重点的农村建设。⑦、贯彻落实科技促进社会发展的方针政策,制订相关重要措施和办法,组织引导社会发展领域的关键技术攻关和成果示范,促进以改善民生为重点的社会事业发展⑧、会同有关部门拟订促进产学研结合的相关政策、制定科技成果推广政策,指导科技成果转化工作,组织相关重大科技成果应用示范,推动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建设。⑨、提出全县科技体制改革的方针政策和重大措施建议,推进科技体制改革工作,指导部门、乡(镇)科技体制改革工作,优化创新体系布局。⑩、负责本部门预算中的科技经费预决算及经费使用的监督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提出科技资源合理配置的重大政策和措施建议,优化科技资源配置。⑪、组织推荐省级、市级科技奖励,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科技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和政策,建立健全科技人才评价和激励机制,组织实施科技人才计划,推动高端科技创新人才队伍建设。⑫、制定科普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促进技术市场、科技中介组织发展并协调管理,做好科技保密工作,负责相关科技评估管理和科技统计管理,组织开展全县国防科技动员工作。⑬、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对外科技合作与交流的政策,制定全县对外科技合作与交流的计划及远景规划,组织

协调本县科技合作交流项目的实施，指导相关部门和乡镇（相关企业）科技合作与交流工作。⑭、负责引进国外智力工作，拟订全县重点引进外国专家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建立外国优秀专家、团队吸引集聚机制和重点外国专家联系服务机制。拟订出国（境）培训总体规划、政策和年度计划并监督实施。⑮、落实安全生产监督职责，制定科学技术发展规划和重大技术的研究开发与示范等方面为安全生产工作提供支持保障。⑯、承办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2、组织架构：2019年浮梁县科技局与浮梁县工信局合并，对外挂牌科技局，位于浮梁县城南苑广场，党组成员1名。按照机构改革后的三定方案，机关内设1个股室（科技股）。

3、人员情况：编制总数5名。其中：局机关编制5名（公务员4名，机关工勤1名），事业单位编制0名。

4、资产情况：截至2022年12月31日，我单位资产总额（账面净值，下同）57.63万元。负债总额1.10万元。净资产56.53万元。

（二）当年部门履职总体目标、工作任务。

1、总体目标：2022年是“十四五”规划关键之年，是第二个百年目标开局之年。我局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市科技部门的关心支持下，积极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

略，大力推进科技创新，较好地完成了全年的目标任务。

2、工作任务：①、全面提升全社会研发投入；②、创新型企业大幅提升；③、落实科技创新奖励制度；④、科技成果转化效果良好；⑤、持续做好科技金融服务；⑥、科技特派员工作富有成效；⑦、科普宣传活动和科技培训。

（三）当年部门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为了激励创业创新，及时兑现 2021 年度科技创新奖励资金 188 万元。全县共有 57 家科技创新型企业获得奖励，其中景德镇乐华陶瓷洁具有限公司获得奖励最多，获得省级企业技术中心、产学研合作交流及高新技术企业三项奖励，奖励金额 23 万元。

2、组织做好 2022 年度研发投入统计工作。全县 64 家规上企业全部纳入研发投入统计，2022 年度研发投入经费预计可达到 2.5 亿元，占 GDP 比重约为 1.52%，比上年度有较大幅度增长。

3、积极开展科技金融服务，为企业加大科技创新投入提供金融支持。今年上半年共推荐了 10 家企业作为“科贷通”入库备选企业，入库企业申请的融资额达到 2860 万元。截至 11 月 30 日，共有景光精盛电器有限公司等 8 家企业获得科贷通贷款 1815 万元。为企业创新发展提供了一定的资金支持。

4、积极组织开展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入库宣介活动。

通过微信群或电话通知的方式，组织我县科技型中小企业开展评价入库工作，到目前为止，我县已有三批 47 家企业入库，完成全年任务的 86%。

5、积极组织我县 2022 年高新技术企业申报工作。组织了全县 17 家企业参加全省 2022 年高新技术企业申报培训。深入企业开展高新技术企业申报，向企业宣传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选择有潜力的科技型企业作为今年申报高新技术企业进行重点培育。对条件符合申报的企业进行重点帮扶，目前已有墨塔科技等 8 家企业申报高新技术企业，其中 7 家获得初审通过，已上报省厅审核。

6、积极组织企业与县域内高校开展产学研协同创新及科技成果转化。①、积极组织我县陶瓷企业尤其是先进陶瓷企业与景德镇陶瓷大学等县域高校对接，开展产学研用合作。协同创新，把浮梁先进陶瓷产业园做出特色、把传统陶瓷做出亮点，共同助力景德镇先进陶瓷产业发展。目前已组织乐华、金意陶等传统陶瓷企业与陶瓷大学对接，通过高校人才和技术的引进，争取把我县传统陶瓷做出亮点；组织万微、景华、景龙等先进陶瓷企业与陶瓷大学对接，通过新技术新材料的引进，争取把我县先进陶瓷做出特色。②、在农业科技成果转化方面：积极与中国农业科学院郑州果树研究所进行开展合作与对接。今年我们投入 1 万元资金，购买了郑果所最新研究出的小西瓜品种两个“美颜”和“满月”，

安排在浮梁镇强龙家庭农场、黄坛乡沃源双溪农业开发有限公司试种，根据试种情况再作进一步推广。③、在工业科技成果转化方面：今年我们及时向企业发布了景德镇陶瓷大学两期科技成果转化信息；截至今年5月，我县共审核陶瓷大学技术转让合同成交4笔，技术转让成交额为300万元。

7、协助完成对陶瓷、果业等领域急需紧缺的各类科技人才引进工作。我们协助市科技局遴选我市高校、科研院所专业技术人才（团队），深入企业开展协同创新工作，目前已有乐华陶瓷、江西牧森、景龙、景华、明兴、顺捷航空、金绿能、辉力宝等8家企业提出了专业技术人才需求的申请。

8、积极组织创新平台建设和申报工作。目前我县两家企业（乐华陶瓷和江西牧森）已成功申报2022年度市级技术创新中心，拟申报省级企业技术中心。

（四）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1、加强预算编制绩效管理。一方面，强化项目绩效目标。对我局的预算项目进行全面梳理、加强审核、合理保障，所有项目必须有明细的资金测算，有具体内容。

2、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意识。从2019全面深化财政部门提出的贯穿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的绩效管理理念，实现绩效管理与预算管理的有机融合，将预算绩效管理与部门预算“二上二下”编审过程结合起来，在部门预算“一上”时同时上报绩效管理项目基本信息，“一下”时研究

确定绩效管理的项目，“二上”时设定绩效评价项目目标和指标，“二下”时将绩效评价项目与部门预算同步批复，采取“事前申报绩效目标和指标、事中开展绩效日常监督、事后进行绩效评价、财政部门选择性组织重点评审”的方式，基本建立了贯穿项目支出“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的绩效管理模式。

3、充分利用预算绩效评价结果。强化评价结果，抓好整改跟踪落实、强化评价结果应用、突出绩效问责等方面扩大运用范围，增强运用效力。对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加强绩效管理信息公开。建立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对预算、收入、支出的管理，向社会公布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进展情况，扩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影响面和社会认知度，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

（五）当年部门预算及执行情况。

1、收入预算执行情况。本部门2022年初预算总收入486.8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7.81万元，项目支出231万元，财政追加项目支出188万元。

2、支出预算执行情况。截止2022年12月30日，本部门支出预算已支付484.39万元，占预算总收入的99.50%。其中：基本支出67.81万元，占基本支出预算总收入的13.93%；项目支出419万元，占项目支出预算总收入的86.07%。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

我局部门整体支出能够根据履责需要科学合理编制预算，不断完善和落实相关管理制度，从管理机制上规范预算执行，为有效履行职责和完成各项重点工作任务发挥了重要保障支撑作用。依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综合评定我局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得分为96分。

（一）履职完成情况（指标60分，实际得分59分）

1、数量指数（指标分数27分，实际得分27分）

- ①、单位在职人数：10人
- ②、活动材料派发份数：实际完成2000份。
- ③、活动参加人数：实际完成2000人次
- ④、送科技下乡：2次。
- ⑤、举办科技活动周：1次。
- ⑥、与科研院所开展合作交流：3次
- ⑦、与高等院校合作交流：2次
- ⑧、产学研合作：2个

2、质量指标（指标分数11分，实际得分10分）

- ①、科技服务覆盖面：实际完成60%。偏差原因：相关法律法规不够完善；改进措施：进一步完善相关法律法规工作。
- ②、单位运行经费使用合规率：100%。

③、科技活动合作与交流成果率：100%。

3、时效指标（指标分数 22 分，实际得分 22 分）

①、基本运行保障及时率：100%。

②、预算资金执行率：100%。

③、活动按期完成率：100%。

④、活动开展及时率：100%。

⑤、服务完成及时率：100%。

⑥、资金支付时间：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4、成本指标（指标分数 3 分，实际得分 3 分）

①、单位总体运行成本：跟年度目标不一致。偏差原因：财政追加预算。改进措施：加大预算编制准确力度。

（二）履职效果情况（指标 11 分，实际得分 10 分）

1、经济效益指标（指标 4 分，实际得分 4 分）

2、社会效益指标（指标 7 分，实际得分 6 分）

①、宣传贯彻政策知晓率：没有达到预期指标。偏差原因：宣传力度不大：落实不够到位。改进措施：加大面向群众宣传工作力度。

②、具备基本科学素质公民比例：进一步提升。

（三）社会满意度及可持续性影响情况（指标 19 分，实际得分 17 分）。

1、满意度指标（指标 10 分，实际得分 9 分）

①、本单位职工满意度：96%。

②、当地群众满意度：90%。偏差原因：受益人不同，满意程度不一。改进措施：加大受益人的扶持力度。

③、高等院校满意度：90%。

④、科研院所满意度：90%。

⑤、服务企业满意度：90%。

2、可持续影响指标（指标9，实际得分8分）

①、保障我县科技创新持续发展：达到预期指标。

②、科技合作与交流可使用年限：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③、宣传覆盖范围增长率：没有达到预期指标。偏差原因：宣传力度不够大。改进措施：加大宣传力度。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2022年我局整体支出绩效在预算执行管理方面还存在不足，县科技局的项目支出都是完成政府、上级部门布置的特定工作任务而设定的，经济社会效益指标不好定性量化。

（二）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

加强新《预算法》、《行政单位会计制度》等学习培训。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针对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和情况，我局将坚持以问题为导向，落实改进举措。对绩效评价结果将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及上级部署进行公开。

浮梁县科学技术局
2023年3月8日



附件: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评价部门名称	浮梁县科学技术局		下属单位个数	0			
整体支出规模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整体支出规模(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86.81	486.81	10	100	10	
	资金来源：（1）财政*拨款	486.81	486.81	-	100	10	
	（2）其他资金	0	0	-	0	0	
	资金结构：（1）基本支出	67.81	67.81	-	100	10	
	（2）项目支出	419	419	-	100	10	
预算执行率偏差原因及分析改进措施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执行率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单位在职人数	<10人	10	5	5	
		活动材料派发份数(份)	>=2000份	2000	4	4	
		活动参加人数(人)	>=2000人	2000	3	3	
		送科技下乡(次)	=2次	2	3	3	
		科技活动周(次)	=1次	1	3	3	
		与科研院所开展合作交流	=3次	3	3	3	
		与高等院校合作交流	=2次	2	3	3	
		产学研合作	=2个	2	3	3	
	质量指标	科技服务覆盖面	>=60%	60	3	2	相关法律法规不够完善。进一步完善相关法律法规的工

							作
		单位运行经费使用合规率	=100%	100	4	4	
		科技活动合作与交流成果率	=100%	100	4	4	
	时效指标	基本运行保障及时率	=100%	100	4	4	
		预算资金执行率	=100%	100	3	3	
		活动按期完成率	=100%	100	3	3	
		活动开展及时率	=100%	100	3	3	
		服务完成及时率	=100%	100	3	3	
		资金支付时间	2022年12月31日前	100	3	3	
	成本指标	单位总体运行成本	>=275.00	486.81	3	0	追加了财政预算。加大预算编制准确力度。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交流、合作人次增长率	>=80%	80	4	4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贯彻政策知晓率	>=90%	90	3	2	宣传力度不大。加大面向群众宣传力度。
		具备基本科学素质的比例(%)	>=70%	70	4	4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我县科技创新持续发展	长期保障		100	3	3
科技合作与交流可使用年限		1年		100	3	3	
宣传覆盖范围增长率		>=60%		60	3	2	宣传力度不够。加大面向群众宣传力度。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干部职工满意度	>=96%	96	2	2	
		当地群众满意度	>=90%	90	2	1	受益人不同，满意程度不一。加大受益

							人扶持力 度。
		高等院校满意度	>=90%	90	2	2	
		科研院所满意度	>=90%	90	2	2	
		服务企业满意度	>=90%	90	2	2	
总计					100		
<p>说明 1.各部门可根据附件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参考)设置三级指标和指标</p> <p>说明 2.上述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既可以按照重点任务完成情况分别填列,也可以依据所有重点任务归纳提炼综合指标。</p>							